

个税起征点？

??个人所得税(personal income tax)是调整征税机关与自然人(居民、非居民人)之间在个人所得税的征纳与管理过程中所发生的社会关系的法律规范的总称。凡在中国境内有住所，或者无住所而在中国境内居住满一年的个人，从中国境内和境外取得所得的，以及在中国境内无住所又不居住或者无住所而在境内居住不满一年的个人，从中国境内取得所得的，均为个人所得税的纳税人。

个税起征点是多少？

2011年5月25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修正案(草案)一、第六条第一款第一项修改为：“工资、薪金所得，以每月收入额减除费用3000元后的余额，为应纳税所得额。”同时，对“个人所得税税率表一”的附注作相应修改。二、第九条中的“七日内”修改为“15日内”。三、个人所得税税率表一(工资、薪金所得适用)修改为：级数全月应纳税所得额税率(%) 1不超过1500元的5% 2超过1500元至4500元的部分10% 3超过4500元至9000元的部分20% 4超过9000元至35000元的部分25% 5超过35000元至55000元的部分30% 6超过55000元至80000元的部分35% 7超过80000元的部分45%(注：本表所称全月应纳税所得额是指依照本法第六条的规定，以每月收入额减除费用3000元后的余额或者减除附加减除费用后的余额。)